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EDB(SDCT)3/PRO/10/1/1

電話 Telephone: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Line:

致：全港中學、小學、特殊學校、非本地課程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提供非正規課程的私立學校的校監及校長

各位校監/校長：

### 定期2019冠狀病毒病檢測安排

政府於2021年12月21日宣布，由2021年12月28日起進一步收緊現時適用於所有政府僱員的「以接種疫苗取代定期檢測」安排，仍未接種第一劑疫苗政府僱員將由現時每一星期檢測一次調整至三天一次。教育局跟從上述宣布，並更新適用於學校的有關安排<sup>1</sup>，詳情如下：

在收緊安排下，仍未接種第一劑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的學校教職員及人士<sup>2</sup>，在2022年1月4日或之後所進行的檢測，其結果有效期只為三天。換言之，在2022年1月3日或以前所進行的檢測，其結果有效期仍為一星期。而由2022年1月10日起，所有未接種第一劑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的上述人士均須每三天進行2019冠狀病毒病檢測(包括因身體情況不允許接種疫苗而須進行檢測的個別教職員/人士)。

<sup>1</sup> 官立學校應跟從公務員事務局之相關規定，而其他學校則跟從本信函之規定。

<sup>2</sup> 教學人員包括校長、教師及教學助理；非教學人員包括學校行政主任、文書人員/助理、校工、廚師、校巴司機、學校小巴司機及跟車保姆、實驗室技術員、點字印製員、教師助理、工場雜務員、技工、社會工作人員、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物理治療師、職業治療師、職業治療助理員、護士、看守員、及屬於社會工作主任、社會工作助理及福利工作員職系的宿舍部員工。提供在校服務人士的例子包括興趣班導師，而經常出入校園的人士的例子包括義工。

有關檢測樣本必須是非自行採集的鼻腔和咽喉合併拭子樣本。深喉唾液測試或快速抗原測試的檢測結果均不獲接受。除非持有醫生證明書<sup>3</sup>證明健康狀況不允許接種疫苗，否則所有因未接種疫苗而須定期進行的檢測，都必須在工作時間以外按自費原則處理。持有相關醫生證明書證明健康狀況不允許接種疫苗的教職員或人士如欲使用社區檢測中心的相關檢測服務，可獲豁免有關收費<sup>1</sup>。有關教職員或人士到社區檢測中心參與檢測時，須出示相關醫生證明書正本及已填妥由學校蓋章的《社區檢測中心－檢測登記表》(附件)。學校教職員或人士在完成檢測後，須保存及向校方出示載有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通知、檢測報告或相關證明，以作校內記錄。學校應備妥相關教職員或人士已經完成檢測並呈陰性結果的記錄。

至於政府宣布於2022年2月中在政府大樓和辦公處所推行「疫苗氣泡」，我們會密切留意措施發展，如有需要適時公布在學校的相關安排。接種疫苗是治本關鍵的一步。我們鼓勵學校教職員、學生及家長繼續積極主動接種疫苗。

如有任何查詢，請與所屬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或高級服務主任聯絡。

教育局局長

(劉穎賢



代行)

2021年12月28日

---

<sup>3</sup> 學校須提醒有關學校教職員及人士備妥醫生證明書，有關醫生證明書樣本可參考相關網頁：[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cap599FG\\_forms.html](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cap599FG_forms.html)。

## 教育局

全港中學、小學、特殊學校、非本地課程學校、  
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

社區檢測中心<sup>1</sup>— 檢測登記表**注意：**

- (1) 本登記表只適用於由上述學校直接僱用的教學及非教學人員、提供在校服務的人士，以及經常出入校園的人士，並持有由本地註冊西醫發出的醫生證明書正本<sup>2</sup>，確認有關教職員及人士未能接種所有類型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
- (2) 本登記表並不適用於提供非正規課程私立學校(一般稱為補習學校)的教職員或人士。
- (3) 學校教職員或人士**必須**透過「社區檢測中心預約系統」([www.communitytest.gov.hk/zh-HK/](http://www.communitytest.gov.hk/zh-HK/))預約，方可接受免費檢測服務。未有預約者將需自行繳付 240 元的檢測費用。
- (4) 本登記表由學校教職員或人士保存。學校教職員或人士在接受檢測當天向社區檢測中心出示本登記表，以便核對身份。
- (5) 社區檢測中心對是否接受由教職員或人士提供的醫生證明書正本保留最終決定權。

**檢測人士資料 (由學校填寫)**

學校名稱：	
學校電話號碼：	
學校註冊編號：	
檢測人士姓名： (與身份證/護照相同)	
身份證/護照號碼：	
檢測日期：	2021 年 8 月 31 日起至教育局另行通知為止

學校蓋章

<sup>1</sup> 社區檢測中心名單 – [www.communitytest.gov.hk/zh-HK/](http://www.communitytest.gov.hk/zh-HK/)

<sup>2</sup> 學校應只接受由本地註冊西醫發出的《因健康理由不適合接種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醫生證明書，以確認有關教職員同時未能接種所有類型的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有關醫生證明書樣本可參考相關網頁：[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cap599FG\\_forms.html](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cap599FG_forms.html)。